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关于公布第一批 广东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 评价机构推荐名单的通知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第一批广东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推荐名单的通知》（粤工信节能函〔2019〕1482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工作要求如下：

一、请各评价机构严格按照《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管理的实施细则》（粤工信规字〔2019〕2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要求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报告完成后的三十日内，将评价报告按时报送至评价企业所在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

二、请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实施细则》要求，做好本辖区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监督管理工作，按季度将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情况汇总报送至我局（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处）。并在网站公布企业名称、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的种类与数量、综合利用产品名称、评价机构名称。

附件：广州市第一批评价机构名单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年7月1日

(联系人：李伯准，联系电话：83123839)

附件

广州市第一批评价机构名单

1. 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
2.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3. 广东信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
5.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6.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7. 广州中科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 广东长正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9. 广州弘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节能函〔2019〕1482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公布第一批广东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 综合利用评价机构推荐名单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公告2018年第26号）和《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管理的实施细则》（粤工信规字〔2019〕2号）要求，我厅组织开展了第一批广东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推荐工作。经市初审推荐、专家评审等程序，确定了第一批广东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推荐名单，现予公布（见附件）。

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实施细则》要求，做好本辖区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监督管理工作，按季度对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情况进行汇总上报。各评价机构要不断健全管理制度，增强服务能力，严格按照《实施细则》要求开展评价工作，按时将评价报告报送评价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对存在《实施细则》中第二十一条

规定情况的评价机构，我厅将从评价机构推荐名单中予以删除。

附件：广东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推荐名单
(第一批)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6月24日

(联系人：陈仁珂，电话：020-83135807)

附件

广东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推荐名单（第一批）

序号	单位名称
1	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
2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3	广州弘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	广东信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深圳市绿创人居环境促进中心
6	广东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	广州中科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	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
9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10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1	广东长正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12	佛山市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